

2023年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农业机械化、设施农业工程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我县农机管理工作的政策及规范性文件。

（二）研究制订全县农业机械化、设施农业工程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规划指导全县农机行业体制改革和农业机械化生产、农机工程开发和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培育和发展农机服务市场，组织开展农机社会事务。

（四）负责农机行业的科研工作，指导科技开发，组织指导农业机械化、设施农业工程、新技术、新机具试验、示范和推广工作。

（五）负责全县农业机械销售和维修网点的规划建设、年度检审和农机质量的监督管理工作。

（六）管理发展农机化事业的各项资金，负责农机行业的财务会计、审计和统计及信息网络建设。

（七）负责下属企业单位的领导班子建设、农机系统教育培训、农机化宣传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八）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本级。

纳入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42.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2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9.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836.3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0.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42.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42.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942.93	总计	62	1,942.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 942. 93	1, 942.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 70	59.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 70	59.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 11	53. 1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 59	6. 5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 68	16. 6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 68	16. 6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 68	16. 6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1, 836. 37	1, 836. 14	0. 00	0. 00	0. 00	0. 00	0. 23
21301	农业农村	1, 836. 37	1, 836. 14	0. 00	0. 00	0. 00	0. 00	0. 23
2130104	事业运行	916. 62	916. 39	0. 00	0. 00	0. 00	0. 00	0. 2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30. 54	530. 5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89. 22	389. 2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 18	30. 1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 18	30. 1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 18	30. 1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 942. 93	397. 08	1, 545. 85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 70	59. 7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 70	59. 7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 11	53. 11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 59	6. 59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 68	16. 68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 68	16. 68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 68	16. 68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1, 836. 37	290. 52	1, 545. 85	0. 00	0. 00	0. 00
21301	农业农村	1, 836. 37	290. 52	1, 545. 85	0. 00	0. 00	0. 00
2130104	事业运行	916. 62	290. 52	626. 09	0. 00	0. 00	0. 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30. 54	0. 00	530. 54	0. 00	0. 00	0. 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89. 22	0. 00	389. 22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 18	30. 18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 18	30. 18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 18	30. 18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42.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9.70	59.7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68	16.6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36.14	1,836.1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18	30.1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42.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42.70	1,942.7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942.70	总计	64	1,942.70	1,942.7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42.70	397.08	1,545.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70	59.7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70	59.7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11	53.1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9	6.5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8	16.6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8	16.6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68	16.6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36.14	290.52	1,545.62
21301	农业农村	1,836.14	290.52	1,545.62
2130104	事业运行	916.39	290.52	625.8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30.54	0.00	530.54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89.22	0.00	389.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8	30.1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8	30.1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18	30.1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4.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4.54	30201	办公费	1.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1.21	30202	印刷费	0.2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0.0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46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9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2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5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8	30211	差旅费	2.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16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6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66.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7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88.37	公用经费合计					8.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41	0.00	0.00	0.00	0.00	0.41	0.41	0.00	0.00	0.00	0.00	0.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942.93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52.01万元，增长50.51%。主要是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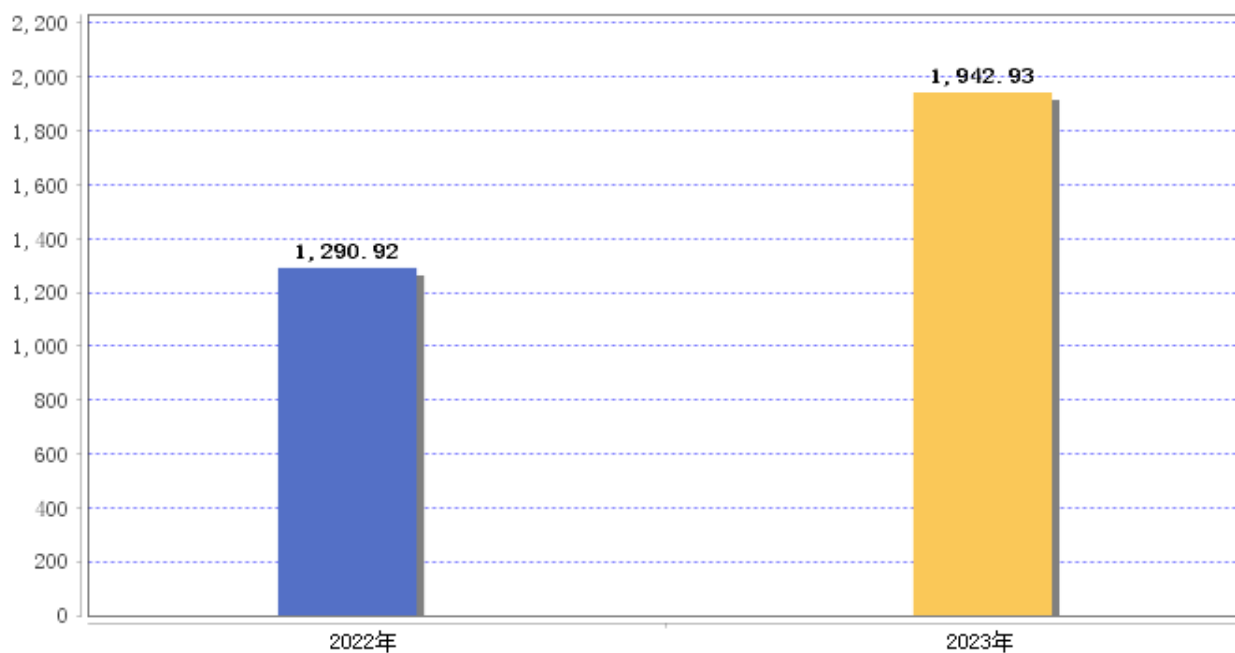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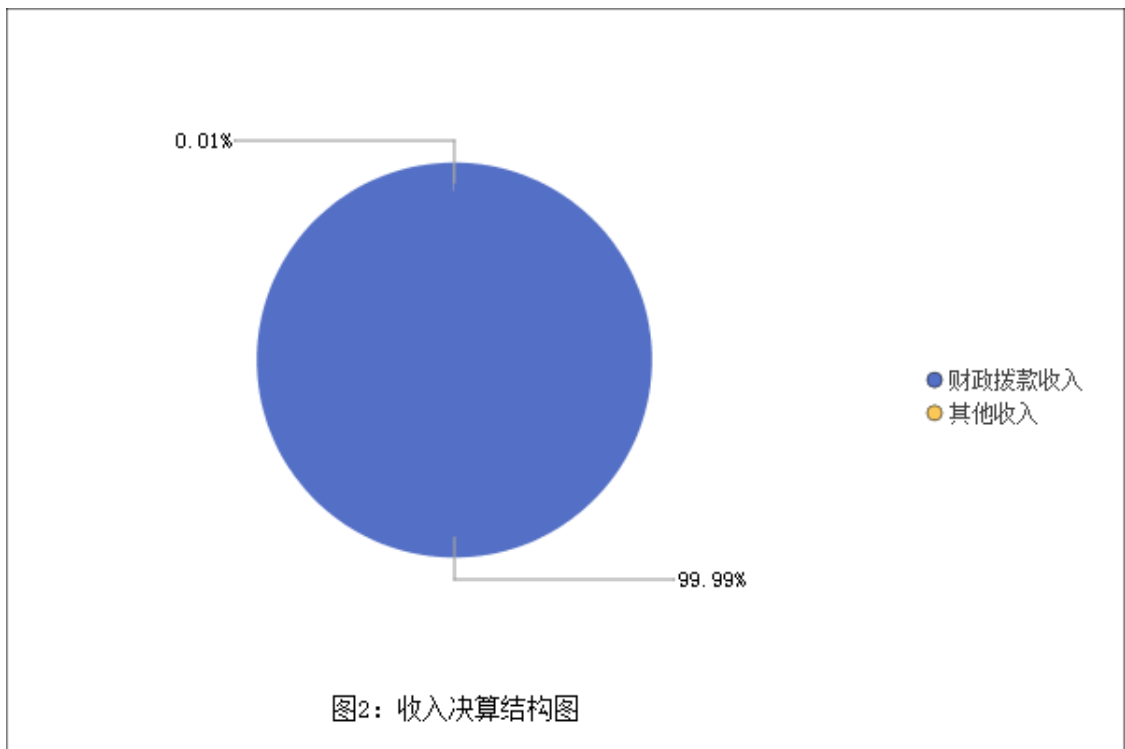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942.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42.7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0.23万元，占0.01%。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942.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651.78万元，增长50.49%。主要是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事业收入资金。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经营收入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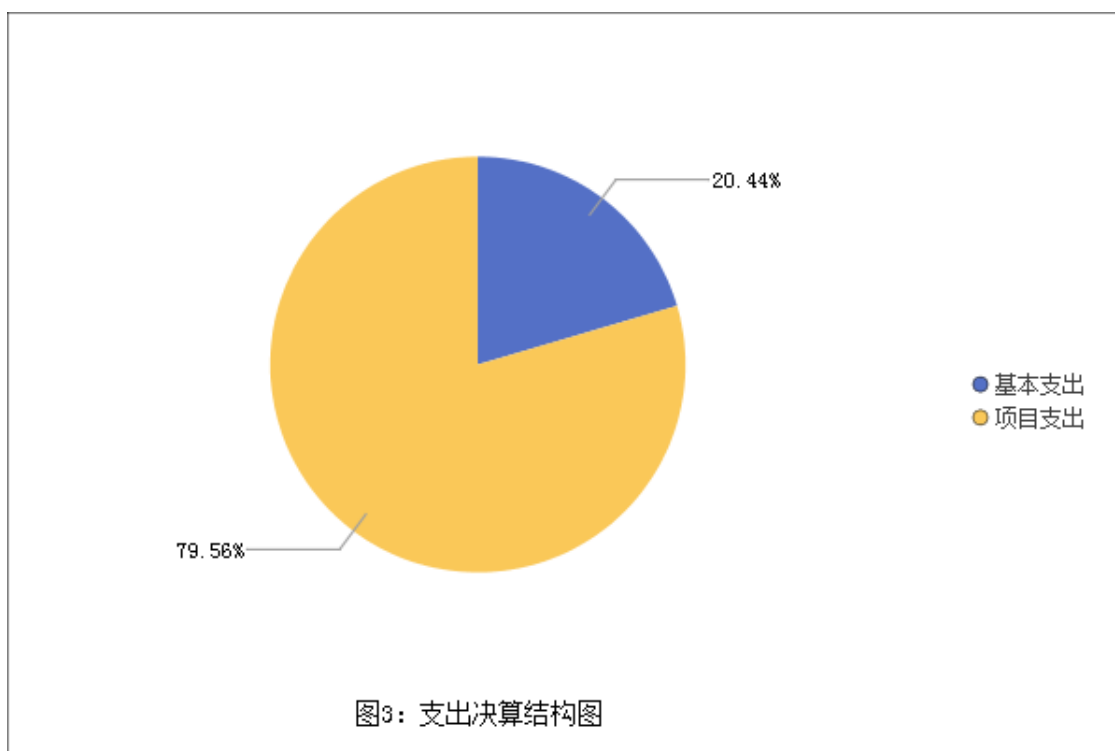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附属单位。

6、其他收入0.2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23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增加了残疾人保障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942.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7.08万元，占20.44%；项目支出1,545.85万元，占79.56%。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397.0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5.36万元，下降3.72%。主要是2023年退休人员增多，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1,545.8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667.37万元，增长75.97%。主要是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附属单位。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42.7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51.78万元，增长50.49%。主要是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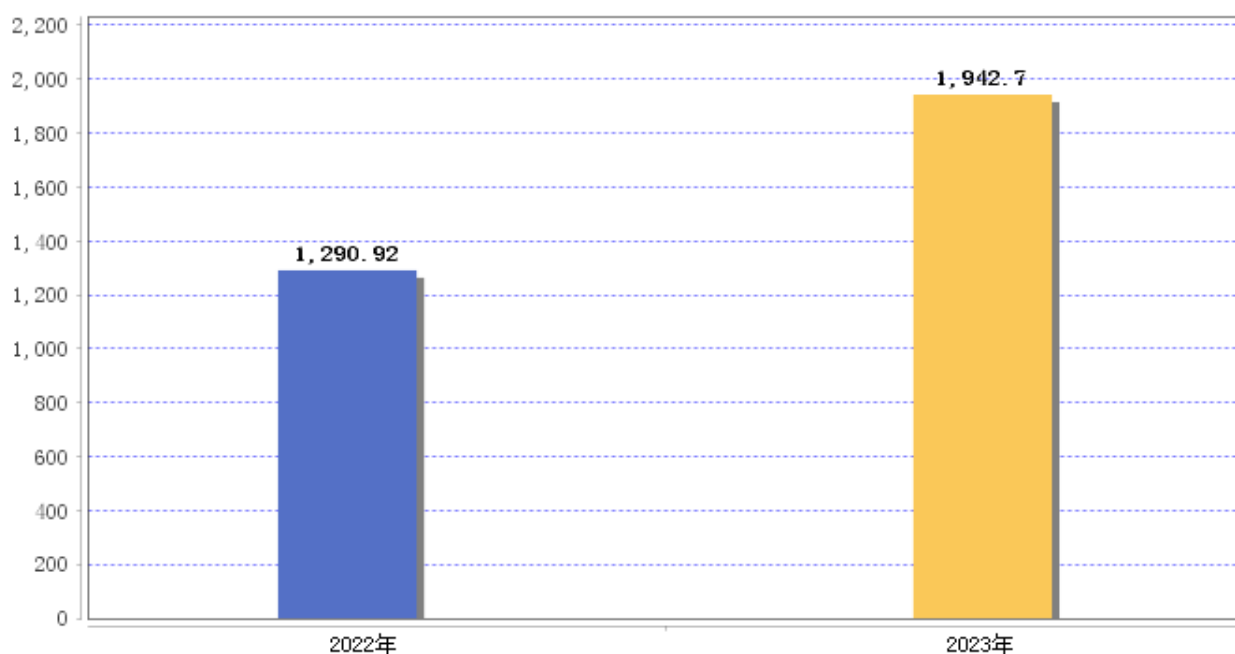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4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51.78万元，增长50.49%。主要原因是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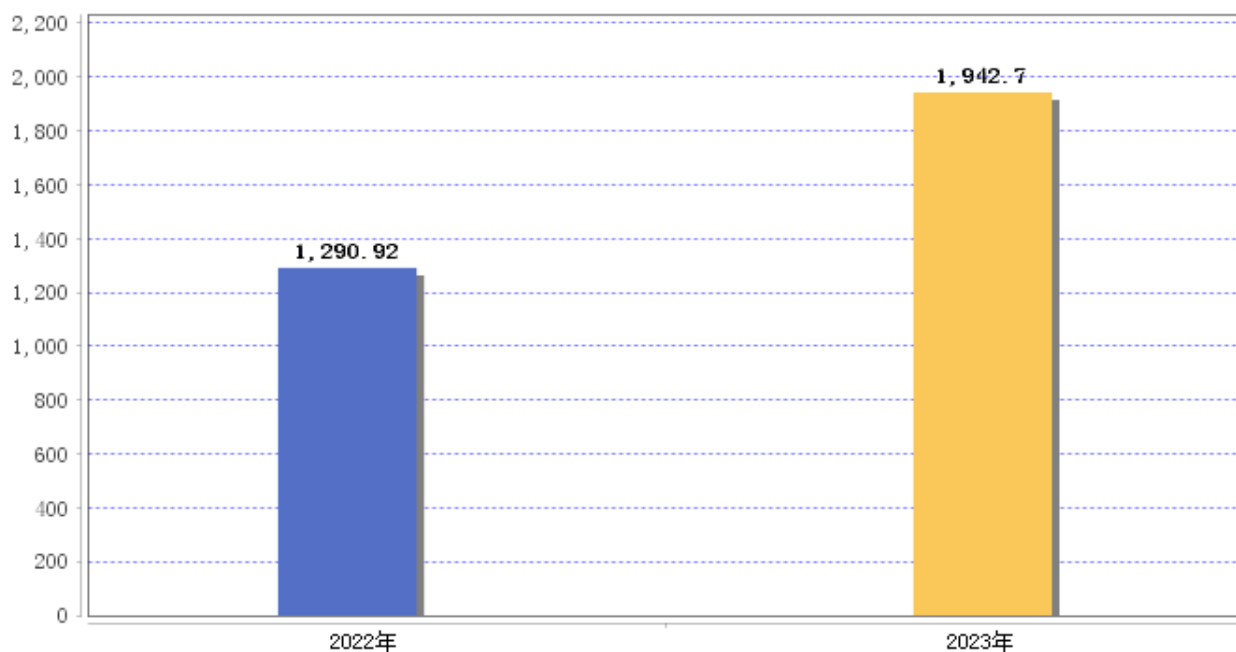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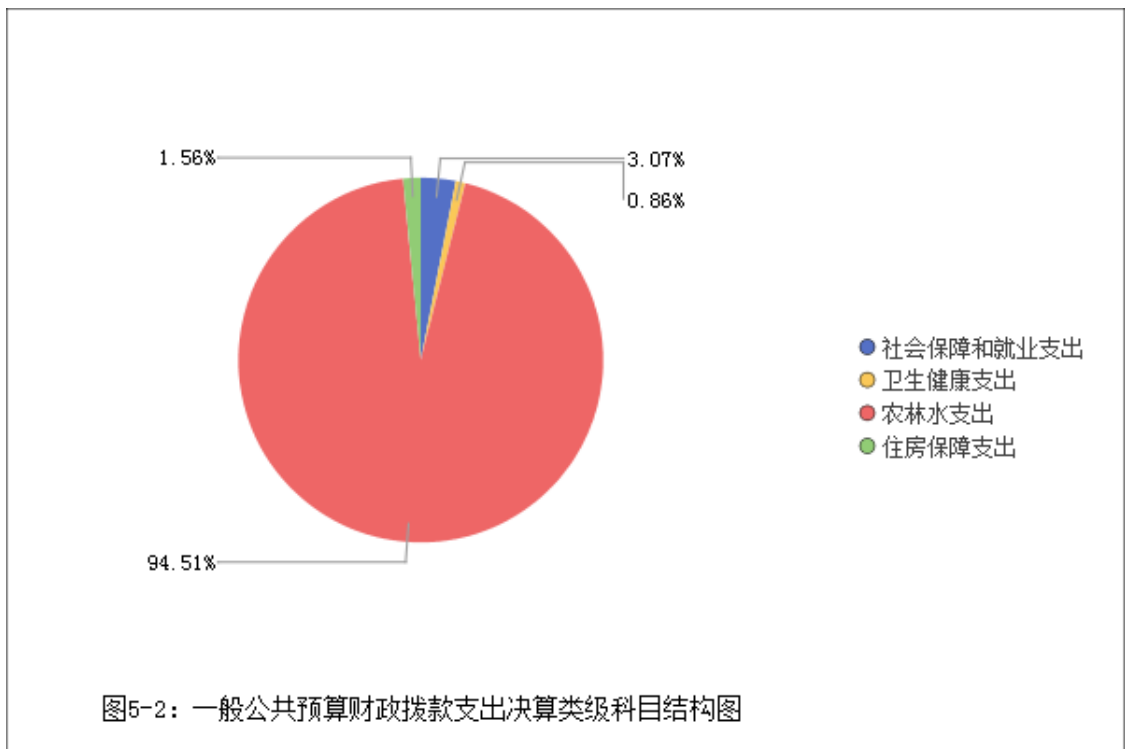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4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59.7万元，占3.0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6.68万元，占0.86%；农林水支出（类）支出1,836.14万元，占94.51%；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0.18万元，占1.5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67.1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4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291.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支出增加。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62.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3.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退休人员5个，支出资金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3.5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错误。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17.1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退休人员5个，支出资金减少。

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523.8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16.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4.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出中含部分项目资金。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30.5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出资金为上年项目资金，故年初无预算。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89.2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出资金为上年项目资金，故年初无预算。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30.1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97.0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88.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公用经费8.7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4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开支，避免非必要招待。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3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0.4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开支，避免非必要招待。其中：国内接待费0.4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项目会议招待，共计接待6批次、45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7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09万元，下降1.0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经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本单位无工程采购项目，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车辆，系年初填报错误；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组织对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县级预算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235万元，占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2%；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4300万元。

组织对“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经费项目”“农业机械深松”“农机购置补贴”等3个项目开展了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535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2023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一个项目因政策

原因未实施。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群众满意度高，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主要是政策原因导致部分项目未实施。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经费”“农业机械深松”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2023年度决算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1. 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23分。全年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34.38万元，完成预算的98.2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年初预定目标，保证了农机工作正常运转。

2. 农业机械深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农业农村部要求，2023年取消农机土地深松补贴资金，省、市不再下发实施方案，由于缺少了政策依据和资金支持，2023年不再实施农机土地深松项目。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对“农机购置补贴”等2023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主要是资金拨付不及时。

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300万元，执行数为2895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年初补贴数量目标，增加

了农民收入，提高全县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补贴资金拨付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财政部门，及时足额拨付补贴资金。

2023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4.48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2023年财政局没有对我部门开展绩效评价。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人人员待遇的医疗

经费。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主要用于耕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主要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7

农机购置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部门： 嘉祥县农业农村局

项 目 单 位： 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2024年5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2 -
(一) 项目背景	- 2 -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2 -
(三)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 4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5 -
(一) 长期目标	- 5 -
(二) 年度目标	- 5 -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6 -
(一) 评价目的	- 6 -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 6 -
(三) 评价依据	- 7 -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7 -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8 -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10 -
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 10 -
五、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1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11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14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16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17 -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8 -
(一) 主要经验做法	- 18 -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9 -
七、有关建议	- 19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是为了促进我国农业机械化的发展而推行的一项重要政策措施，其目的是为了推进我国现代农业的发展，增加我国农民的收入。而推行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有助于抖动农村消费市场对农业机械的需求，有助于促进我国农机工业以及发展，对于我国农机技术的更新、升级以及转化均有着非常重要的促进意义。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推行对于我国农机化水平的提高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而农机化水平的提高，则能够有效提高我国在国际化市场竞争中的竞争力水平，有助于合理的农业生产体系的构建。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内容

（一）项目概况。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由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具体实施，主管部门为嘉祥县农业农村局。补贴对象为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以下简称“购机者”），其中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

根据农业农村部、财政部有关要求，我省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实行定额补贴。在农业农村部、财政部组织制定发布的全国补贴范围内各机具品目的主要分档参数基础上，我省进行了优化，依据同档产品上年市场销售均价测算确定各档次的补贴额上限，测算比例不超过30，且通用类机具补贴额不超过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发布的最高补贴额。省里将选择玉米籽粒收获机、大蒜播种机两个品目产品适当提高补贴标准，报农业农村部备案后实施。一般补贴机具单机补贴限额原则上不超过5万元；挤奶机械、烘干机单机补贴限额不超过12万元；100马力以上拖拉机、高性能青饲料收获机、大型免耕播种机、大型联合收割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机具单机补贴限额不超过15万元；200马力以上拖拉机单机补贴限额不超过25万元；大型棉花收获机单机、成套设施装备单套补贴限额不超过60万元。

2. 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按照“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方式实施。购机者自主选择购买机具，按市场化原则自行与农机产销企业协商确定购机价格与支付方式，并对交易行为真实性、有效性和可能发生的纠纷承担法律责任。购机行为完成后，购机者自主向当地农业农村部门提出补贴资金申领事项，签署告知承诺书，承诺购买行为、发票购机价格等信息真实有效，按相关规定申办补贴。

本项目的资金管理单位为嘉祥县财政局，组织实施单位为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各相关部门和单位具体主要职责如下：

嘉祥县财政局：负责农机补贴资金预算审核及批复；同时负责审核资金分配方案并下达资金，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管和绩效管理工作。

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负责全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组织实施、监督、验收、核查工作，对需要补贴的机械进行抽查、公示并兑现支付补助资金、现场检查核实。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从预算编制流程来看，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根据嘉祥县财政局预算编制工作要求，依据农机购置补贴年度任务和补助标准，制定项目预算资金用款计划说明上报至财务科；财务科根据提交的用款计划进行核对计算，报分管领导及单位负责人对项目预算进行合理性审批；财务科根据领导同意后的项目预算，编制项目预算报送到财政局。财政局根据国家、省、市和县有关规定和支持政策，对项目预算需求进行审核，下达预算批复通知。

项目单位在使用资金时，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将相应的资金支付材料上报财政局审核，财政局审核后资金拨付到银行，由银行通过一本通生成的清册拨付到农户手中。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农机购置补贴补助标准

依据同档产品上年市场销售均价测算确定各档次的补贴额上限，测算比例不超过30，且通用类机具补贴额不超过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发布的最高补贴额。

(2) 项目预算

2023年项目预算资金4000万元，嘉祥县财政局按照4000万元下达了项目预算。

该项资金由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向嘉祥县政府申请并得到批复，计划用于农机购置补贴1个项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及实施进度见表1。

表 1. 项目实施情况明细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2023年底项目实施进度
农机购置 补贴项目	农机购置补贴项目	补贴进入山东省补贴目录，适合嘉祥县机械化发展的农业机械	100%

(三)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 资金来源

嘉祥县农机购置补贴项目2023年计划投入资金4000万元，全部为中央财政资金。

2. 预算分配的依据及因素

嘉祥县农机购置补贴项目依据《2021-2023年全国农机购置及应用补贴机具种类范围》文件要求的标准，结合嘉祥县财政局确定2023年度的预算资金额及各项项目的资金分配额度。

3. 项目资金投入及管理

嘉祥县农机购置补贴项目2023年实际到位资金为2895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到位1895万元，省级资金910万元。2023年实际支出2895万元，具体支付情况详见表2。

项目资金依据部门相关文件以及单位内部财务制度等文件要求进行管理。

表 2. 项目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表

预算安排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万元)	调整后预算 (万元)	预算执行 (万元)	备注
农机购置补贴项目	4000	2895	2895	
合 计	4000	2895	2895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长期目标

项目通过发放农业机械购置补贴，提高嘉祥县农机技术装备水平，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农业机械化全面高质量发展，优化农业机械结构，提高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二）年度目标

依据嘉祥县财政局2023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全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2895万元，补贴机具1704台套，受益对象满意度达≥90%。

表3. 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降低劳动强度和劳动时间	有效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新机械技术的推广推动农业高产、优质、高效、降低能耗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台套	≥1500台套
	质量指标	补贴机具质量保证率	≥90%
	时效指标	年度项目资金拨付完成情况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农户投入，增加农户收入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业机械购置热情，推动农机化事业快速发展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2023年度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该项目立项投入、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的具体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的评价对象为2023年1月-2023年12月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县级财政资金（4000万元），评价范围包含：2023年嘉祥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的筹集和使用、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的组织管理、数量统计、质量验收、农户满意度及产生的经济效益和可持

续影响。

（三）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 4.《中共济宁市委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
- 5.《中共嘉祥县委 嘉祥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嘉发〔2020〕15号）；
- 6.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嘉祥县财政局《嘉祥县2022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嘉农机字〔2022〕16号）。
- 7.满意度调查等与绩效相关的其他材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注重项目的落实情况，侧重测算依据及各项惠民政策发挥的效益，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客观、公正、统一的评价标准，公正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议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效益的比较以及项目计划达到的实施效果与项目实际达到的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此评价方法主要用于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社会效益等指标。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深松作业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主要用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等指标。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受益对象问卷等对农机深松项目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调查时，主要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收集信息，形成评价结论。主要用于社会公众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详述绩效评价指标、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指标权重、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等。

根据《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号）等文件要

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和**的文件要求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结论。

1.决策类指标（15分）

（1）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各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过程类指标（25分）

（1）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产出类指标（30分）

（1）产出数量，设置深松作业面积1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产出质量，设置作业深度等1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产出时效，设置完成及时性指标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效益类指标（30分）

（1）社会效益，设置提高粮食产量等1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2）可持续影响，设置了促进农业可持续性发展等1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农业发展项目是否提高了。

（2）满意度，设置受益农户满意度1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受益农户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能够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开展相关工作。通过实施购置补贴工作，完成了相关政策的任务目标。

使用绩效评价项目组编制的《山东省2021-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与应用实施方案》的指标和评分标准，对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进

行了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94.48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15分，得分15分；过程类指标分值25分，得分21分；产出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详见表5。

表5. 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决 策	15	13.48
过 程	25	21
产 出	30	30
效 益	30	30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标准分值 15 分，综合得分 13.48 分。具体情况见表 6。

表6. 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2.5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2.5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2.0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2.0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2.5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2.48	100%
合 计	15	15	

1.立项依据充分性： 分值2.5分， 得分2.5分。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本项目的项目实施符合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惠农强农决策部署，根据评价标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根据评价标准，本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中共嘉祥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嘉编〔2021〕45号）明确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之一是统筹利用农机化事业发展各项资金，落实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和作业补贴等农机强农惠农政策，开展农机化工程项目相关服务工作。本项目立项属于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职责范围。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本项目属于中央和地方财政共同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本项目不存在同类重复项目。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5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分值2.5分， 得分2.5分。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本项目依据《山东省2021-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与应用实施方案》设立，立项程序合法。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依据国家、省、市、县有关政策、文件设立，符合政策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于2023年1月10日召开主任办公会，研究了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实施计划和预算资金申请等工作。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5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2.5分，得分2分。

①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有点差距。

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填报的《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合理。

本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2.5分，得分2分。

绩效指标设置符合要求，数量指标明确补贴机具数量，时效指标明确完成项目完成的时间要求，成本指标列出全年实施补助资金合计，效益指标明确受益对象满意度。

本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2.5分，得分2.5分。

根据《《山东省2021-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与应用实施方案》》，依据同档产品上年市场销售均价测算确定各档次的补贴额上限，测算比例不超过30%，且通用类机具补贴额不超过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发布的最高补贴额。测算符合实施方案要求。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5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2.5分，得分2.48分。

嘉祥县2022年农机购置补贴分配预算资金4000万元，与实施补贴机具数量补贴金额有差距。本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48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标准分值25分，综合得分21分。具体情况见表7。

表7.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5	4	
预算执行率	5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4	
制度执行	5	4	
合计	25	21	

1.资金到位率：分值5分，得分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

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本项目预算资金4000万元，实际到位2895万元，资金到位率72.38%。本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分。

2.预算执行率：分值5分，得分4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实际支付资金2895万元，预算资金4000万元，预算执行率72.38%。

本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5分，得分5分。

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5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5分，得分4分。

虽然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但主要规范机关财务收支行为，未制定单独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业务管理主要依据“实施方案”，未建立针对该项业务工作具体的操作细则，制度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本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分。

5.制度执行：分值5分，得分4分。

制度执行方面制订尚有欠缺，不够细致。本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表8. 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实际完成率	10	10	
质量达标率	10	10	
完成及时率	5	5	
成本节约率	5	5	
合计	30	30	

1.实际完成率：分值10分，得分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按预订目标完成。

2.质量达标率：分值10分，得分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通过查阅项目验收资料，均为合格，质量达标率100%。

本指标满分10分，评价得分10分。

3.完成及时性：分值5分，得分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作业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通过机具抽查，系统审验，完成时间达到方案和合同要求。

本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5分。

4. 成本节约率。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通过查阅项目资料和资金支付情况，实际成本2895元，计划成本2895万元，成本节约率0%。

本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表9. 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经济效益	8	8	
社会效益	8	8	
可持续影响	8	8	
满意度	6	6	
合计	30	30	

1.经济效益：分值8分，得分8分。

通过购置补贴项目，大大节约农户购置机械的成本，工作效率高，可以节约农村劳动力，将更多的劳动力应用到其他工作中，间接增加农民收入。本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分8分。

2.社会效益：分值8分，得分8分。

提高农业机械购置热情，推动农机化事业快速发展。本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分8分。

3.可持续影响：分值8分，得分8分。

推动我县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快速提高。本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分8分。

4.满意度：分值6分，得分6分。

受益农户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通过电话问卷调查方式对100位村民进行调查了解，形成有效问卷40份，受益群众满意度综合满意度为95%。

本指标满分6分，评价得分6分。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做法

1.领导重视，及时落实上级单位文件精神。

为确保做好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实施工作，结合嘉祥县实际情况，及时成立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明确部门职责，细化责任，合理分工。一是强化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宣传，利用培训班，新闻媒体，乡镇政府张贴通告等形式，扩大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影响力，创造良好的宣传氛围。二是加强监督管理与协调工作。组织、协调农业、财政、纪检等部门召开碰头会，研究解决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实施过程中存在问题，确保最大化受益农民，农机补贴资金安全、规范运行。三是在农机补贴窗口设立购置补贴宣传栏、悬挂办理流程、农机购置补贴廉洁警示制度及政策咨询电话，坚持农机购置补贴实施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有力保障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到实处，惠及广大农民。

2.认真组织实施，精心安排部署。

认真学习领会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方案，结合往年工作经验，及时组织召开农机购置补贴实施工作专题会议，全面部署安排全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合理制定实施方案。

3.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检验、抽查核实工作。

为了有效防止骗补、套补资金现象发生，对补贴机械做到全部核实，现场核实购机者信息、机具生产厂家、发动机号码、机具编号，并对农户和其购买的机械进行人机合影，确保无误。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质量有待提高。

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中的政策和项目，均需编制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应当从预期产出、预期效果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设置绩效指标和标准，作为项目入库和申请预算的前置条件。

2.项目管理制度有待健全。

制度建设是保证工作保质高效运行的重要组织保障。本项目缺少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没有明确各部门具体职责，没有建立质量验收制度。

七、有关建议

建议：项目单位要高度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编报工作，认真学习编制方法，深刻领会项目实施内容和计划实现的目标，科学合理设置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及指标值；建议充分运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通过电视、广播等媒介，宣传农机购置补贴相关政策、公布监督举报电话，接受群众监督。

附件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业机械深松						
主管部门		嘉祥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300	30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县适宜范围内开展土地深松作业			省市不再推广实施深松作业，缺少资金和政策支持，故未实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合 计							自评等级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5

2023年度农机中心部门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编号	主管部门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是否为涉密项目	是否为追加经费项目	是否为转移支付项目
一、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0001	151003	嘉祥县农业农村局	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农机购置补贴	4000	4000	2895	94.48	优	否	否	是
0002	151002		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农业机械深松	300	300	0					
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0001	151001	嘉祥县农业农村局	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经费	35	35	34.38	98.23	优	否	否	否
三、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0001												
0002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嘉祥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嘉祥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4.38	10	98.23%	9.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	35	34.3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农机购置补贴的真实性；保障农机中心工作正常运转。			圆满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5万元	34.38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降低劳动强度和劳动时间	有效	有效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新机械技术的推广推动农业高产、优质、高效、降低能	有效	有效	5	5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核实	≥200人次	220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农机中心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	有效	10	10		
		时效指标	12月底之前完成各项工作	完成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农机购置补贴顺利进行，带动农户购置热情	同比增长5%	完成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推广先进适用机械和先进技术	社会反映良好	社会反映良好	5	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推广先进农业机械和先进技术降低水蚀、风蚀带来的环境污染。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农机购置补贴顺利进行，提高农机综合机械化水	94.50%	94.67%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对农机工作的满意度	≥90%	95%	10	10		
合 计						100	98.23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农机购置补贴转移支付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名称		农机购置补贴						
县级主管部门		嘉祥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2895	10	72.38%	7.24
		其中：中央资金	4000	4000	1985	—		—
		省级资金			910	—		—
		市级资金				—		—
		县级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023年预计推广补贴进入山东省补贴目录的农业机械1500台（套），保证补贴的农机质量合格，提高农民购置农业机械的热情，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全县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			达到年初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0万元	2895万元	10	7.24	年初预算过大，积极协调上级主管部门。
		社会成本指标	降低劳动强度和劳动时间	有效	有效	5	5	
		生态环境成本	新机械技术的推广推动农业高产、优质、高效、降低能耗	有效	有效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农业机械（台套）	≥1500	1704	10	10	
			受益农户数（户）	700	765	10	10	
		质量指标	推广补贴机械质量保证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限	年底	完成	5	5	
			资金发放率	≥8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降低农户投入，增加农户收入	有效	有效	5	5	
		社会效益	提高农业机械购置热情，推动农机	有效	达到预定目标	5	5	
		生态效益	通过推广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改	有效	达到预定目标	5	5	
		可持续影响	推动我县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快速	有效	达到预定目标	5	5	
	满意	服务对象	受益农户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100	94.4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以及绩效自评扣分的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上级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汇总区域绩效目标表时，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算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填写完成比例。